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完成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公司控股股东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百慕大”）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华映管（纳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纳闽”）计划自2017年 1 月 24 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择机减持公司股票合计不超过7,000万股。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到华映百慕大及华映纳闽的《关于完成减持计划的告知函》，上述减持期间内，华映百慕大及华映纳闽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实际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6,999.992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5%（其中，华映百慕大：减持股份数量 3,995.9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1%；华映纳闽：减持股份数量 3,004.042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4%），实际减持数量未超出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日，华映百慕大及华映纳闽关于公司股份的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华映百慕大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6日	11.87	300	0.17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7日	11.69	400	0.23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8日	11.60	500	0.29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9日	11.68	650	0.38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10日	11.49	500	0.29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13日	11.50	400	0.23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14日	11.38	450	0.26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15日	11.23	500	0.29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16日	11.26	295.95	0.17

华映纳闽	大宗交易	2017年3月22日	11.70	400	0.23
	大宗交易	2017年3月23日	11.40	500	0.29
	大宗交易	2017年3月24日	11.24	500	0.29
	大宗交易	2017年3月28日	11.18	400	0.23
	大宗交易	2017年3月29日	11.10	400	0.23
	大宗交易	2017年3月30日	10.70	500	0.29
	大宗交易	2017年3月31日	10.64	304.0422	0.18
合计	—	—	—	6,999.9922	4.05

2016年7月29日，公司收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506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52,380,952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华映百慕大及华映纳闽合计持有公司525,805,994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67.49%。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728,770,502股，因华映百慕大及华映纳闽未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华映百慕大及华映纳闽对公司的持股比例降低至30.42%。华映百慕大及华映纳闽的持股比例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而被动减少37.07%，其中华映百慕大的持股比例减少34.95%、华映纳闽的持股比例减少2.12%。自2016年9月30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至今，华映百慕大及华映纳闽累计减持比例为4.05%。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映百慕大	合计持有股份	49,576.5572	28.68	45,580.6072	26.3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9,576.5572	28.68	45,580.6072	26.3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华映纳闽	合计持有股份	3,004.0422	1.74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4.0422	1.74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52,580.5994	30.42	45,580.6072	26.37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2. 华映百慕大及华映纳闽未曾出具过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其出具的其他承诺及其履行情况详见公司定期报告。

3. 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华映百慕大及华映纳闽合计减持股份未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5%。本次减持行为与公司已披露的《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

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中华映百慕大及华映纳闽的减持计划一致。

4. 本次减持计划完成后，华映纳闽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华映百慕大持有公司26.37%股权，仍为公司控股股东，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备查文件

1. 《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2. 《关于完成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31日